



## 健康及安全管理計畫

### 第一章 管理人員注意事項:

監工、領班在執行本身之責任前，首先應了解該作業之步驟進而知道其危險處，而加以預防及教導勞工，使其知道正確安全之作業方法，並督導其遵照實施

### 第二章 施工地區一般安全守則

#### 一、一般高架作業注意事項:

1. 應研究作業程序，可以在地上作業者儘量在地上作業，使高架作業機會減少。
2. 高度在二公尺以上之作業，應利用施工架、移動式施工架(有腳輪者)，合梯等設備，以策安全。
3. 工作臺應符合下列條件:
  - (1) 應有適當寬度。
  - (2) 架板不能轉位或脫落。
  - (3) 有墜落之虞處所應設防護物。
4. 工作臺設置防護如有困難者，應使用安全索或張護網。
5. 為使安全索能有效使用應張設非常堅固之母索。
6. 對高架作業勞工應提示下列事項:
  - (1) 高架作業中不得有冒險行為。
  - (2) 穿著應良好俐落，不得使用易滑或易脫落服裝。
  - (3) 應確實將安全帽配戴牢固。
  - (4) 前夜應有充分睡眠，身心保持正常，始得從事危險之高架作業。
7. 工作臺上物件應置放穩當，小物品應置於箱內，如有墜落之虞者並應加以固定。
8. 工作臺上隨時保持清潔。

#### 二、合梯、合梯施工架上作業應注意事項:

1. 合梯之使用應符合下列條件:
  - (1) 具有堅固之構造。
  - (2) 材質無顯著之損傷或腐蝕。



- (3) 梯腳之水平角度在七五度以下。
  - (4) 應設有保持其開合角度之金屬固定具。
  - (5) 梯面應有適當面積，以保作業安全。
  - (6) 合梯之傾斜度，應以金屬固定具確實固定。
  - (7) 在合梯上不得以危險姿勢作業。
  - (8) 合梯施工架之兩合梯間應按施工架板之強度決定其間隔。
  - (9) 施工架板應堅固耐用。
2. 合梯施工架之工作臺寬度應在 40 公分以上。

### 三、 梯子、棧橋上作業應注意事項:

1. 梯子寬度應有 30 公分以上，且具有堅固構造。
2. 梯子應安裝止溜滑或其他防止轉動之必要設備。
3. 置放梯子時，其水平角度以 75 度為原則，上端須長出 60 公分。
4. 上下梯子時，不得手持工具等物。
5. 在通路上或其附近使用梯子時，應設警戒標示。
6. 在梯子上不得以危險姿勢作業。
7. 棧橋應確認其在安定狀態下始得通行。
8. 棧橋應設扶手。
9. 棧橋上不得置放物件，應暢通無阻，隨時保持清潔。

### 四、 開口部豎坑附近作業應注意事項:

1. 開口部及豎坑周圍應設堅固柵欄檔板或蓋板。
2. 開口部及豎坑應有適當照明，並懸掛紅布，或以黃黑色斑馬塗裝等危險之標示。
3. 為便於作業而開啟溝蓋或人孔蓋時，應採取上述兩點措施或派專人監視，並於作業終了時恢復原狀。

### 五、 起重升降機具作業應注意事項:

1. 起重升降機具使用前應經檢查合格，使用後並應實施定期檢查與經常檢查保養。
2. 起重升降機具之使用，不得超過其規定之最大荷重。
3. 起重機具運轉時，嚴禁人員進入吊舉物下方。
4. 起重機具之吊鉤或吊具，應有避免所吊物體意外脫落之裝置。
5. 起重升降機具所有鋼索吊鉤或鉤環及附屬零件，其安全率應在最高靜荷重量之五倍以上(載人或另有更高規定者從其規定)。



[EVAPCO 冷卻水塔台灣總代理]

6. 不得以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之吊鏈作為起重機具之吊掛用具：
  - (1) 延伸長度超過 5% 以上者。
  - (2) 斷面直徑減少 10% 以上者。
  - (3) 有龜裂者。
7. 不得以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之鋼纜作為起重機具之吊掛用具：
  - (1) 鋼纜一撚間有 10% 以上素線截斷者。
  - (2) 直徑減少達公稱直徑 7% 以上者。
  - (3) 有顯著腐蝕或變形者。
  - (4) 已扭結者。
8. 不得使用已變形或已龜裂之吊鉤、吊環，作為起重設備吊掛用具。
9. 不得以下列任何一種情況之纖維索作為起重機具之吊掛用具：
  - (1) 已斷一股子索者。
  - (2) 有顯著損傷或腐蝕者。
  - (3) 對於起重機具之吊掛用鋼索、吊鏈纖維索、吊鉤、鉤環等用具，應於每日作業前實施檢點，如有異狀應即修換。
10. 吊掛作業應注意下列事項：
  - (1) 吊起物體應估計其重量，絕不可超過吊升荷重。
  - (2) 吊起物體應之重心應在吊鉤直下方。
  - (3) 吊索之張角愈小愈好。
  - (4) 吊掛長形物品或特殊形狀物品應特別小心，以免滑落。

## 六、對高壓氣體(乙炔及氧氣)一般作業應注意事項:

1. 容器使用應注意事項：
  - (1) 確知容器之用途無誤，方能使用。
  - (2) 容器應標明所裝氣體之品名，不得任意灌裝或轉裝。
  - (3) 容器外表顏色不得擅自變更或擦掉。
  - (4) 容器使用應加固定。
  - (5) 容器搬動不得粗莽或使之衝擊。
  - (6) 焊接時不得在容器上試焊。
  - (7) 容器應妥善管理、整理。
2. 容器搬運注意事項：
  - (1) 溫度保持在攝氏 40 度以下。
  - (2) 場內移動儘量使用專用手推車，務求安穩直立。
  - (3) 以手移動容器，應確知護蓋旋緊後，方直立移動。



## 環境 健康及安全管理計畫

[EVAPCO 冷卻水塔台灣總代理]

- (4) 容器吊起搬運不直接用電磁鐵、吊鏈、繩子等直接吊運。
- (5) 容器裝車或卸車，應確知護蓋旋緊後才進行，卸車時必須使用緩衝板與輪胎。
- (6) 儘量避免與其他氣體混載，非混載不可時，應將容器之頭尾反方向置放或隔置相當間隔。
- (7) 載運可燃性氣體要備帶滅火器，載運毒性氣體時要備帶吸收劑、中和劑、防毒面具。
- (8) 盛裝容器、載運車量，應有警戒標誌。
- (9) 運送中遇有漏氣應檢查漏出部位，給予適當處理。
- (10) 搬運中發現溫度異常高昇時，應立即灑水冷卻，並同時通知製造廠處理。

### 3. 高壓氣體之貯存應注意事項:

- (1) 貯存場所應有適當之警戒標示，禁止煙火接近。
- (2) 貯存周圍 2 公尺不得放置煙火及著火性引火性物品。
- (3) 盛裝容器和空容器應分區放置。
- (4) 不同氣體鋼瓶應分開貯存。
- (5) 容器應保持在攝氏 40 度以下。
- (6) 電氣設備應採用防爆型。
- (7) 不得帶用攜帶式電筒以下之燈火。
- (8) 貯存比空氣重之氣體，應注意低窪處通風。
- (9) 貯存處附近，不得任意放置其他物品。
- (10) 應安穩置放並加固定及裝妥護蓋。
- (11) 通路面積以確保貯存處面積 20% 以上為原則。
- (12) 貯存處所應考慮於緊急時便於搬出。

## 七、防止手工具及輕便動力工具傷害的措施

### 1. 選擇材料最佳，且合於工人使用之工具:

很多意外災害是由於工具或其配件，因質料不良，破損所引起的，就一般言，工具應該用上等質料的鋼鑄成，工具手柄應用最好的木料製作，且需符合國家標準。

### 2. 不適於工人工作的工具，例如榔頭的形狀不對，重量不夠扳頭太長或太短都不能適用。

### 3. 選擇適合工作需要的工具(手工具的使用應限於所設計的用途):

手工具按它一定的目的使用，例如用刀子當螺絲起子使用，將扳手當榔頭使用，均極危險，易引起意外災害，在製造處理儲存易燃性



## 環境 健康及安全管理計畫

[EVAPCO 冷卻水塔台灣總代理]

液體或氣體的地方，不得使用產生火花的手工具。

### 4. 用正確方法使用工具：

用起子旋扭拿在手中的物體、割切物體時不可將刀口對向自己，不可將兩件堅硬的鐵工具相互打擊，使用電動工具不接地線均易發生事故。

### 5. 將工具保持良好堪用狀況：

扳手破裂或磨托，榔頭、鐵砧毛邊、起子端部太尖或磨圓把手破裂或絕緣體損壞等，均應即予停用、或予研磨、整修，使恢復良好堪用狀況。

### 6. 工具要放在安全的場所：

很多事故是由於工具從上面掉下來，又如將刀子、鑿子以及其他尖銳的工具放在口袋內或放在工具箱內，都極容易造成傷害事故。為了防止上述不安全的事故發生，應購置品質優良的工具訓練工人選用適當的工具，建立工具檢查制度，充實修理設備改善庫儲方法，並教導工人正確使用工具。

## 八、 電氣設備之安全措施

1. 劃定電氣危險場所，禁止無關人員之進入。
2. 對帶電體予以適當掩護、避免感電之危險。
3. 防患因外來因素導致絕緣破壞而採取改善措施。
4. 設備構造或裝置位置防止感電之災害，並做好接地工作。
5. 潮濕之設備插座禁止使用。
6. 現場之電線使用應依規範或施工圖面。
7. 接線及開關由專職人員負責。

## 第三章 勞工安全衛生規定罰款標準

### 勞工安全衛生規定罰款標準

項次	違 反 項 目	罰 扣 金 額
1	承攬商工地負責人及其職員、包工領班進入工地未佩帶安全帽。	每人次罰款 3,000 元
2	承攬商所屬人員(工人)進入工地未佩帶安全帽。	每人次罰款 2,000 元
3	施工區域內有危險或有使人、車物掉落之虞，未依規定完成防護措施或未隨時維護經通知仍未改善。	第一次罰款 3,000 元，第二次以後則採加倍累進方式罰款。
4	吊重作業未派有管理人員或具合格資格之操作手在場指揮監督。	每次罰款 3,000 元
5	器材物料放置凌亂，經通知仍未改善者。	每次罰款 2,000 元。 代整理費用另依第 8 條處理
6	器材放置妨礙動線或施工後之殘剩材料，機具未即時清理運離，堆置原地經通知未依限期遷移者。	每日罰款 2,000 元，累積計算 另代遷移費用另依第 8 條處理



冷暖工房  
Thermostat  
Workshop

空調系統節能 翻修 汰換 甲級空調承裝業 www.thermostat.com.tw



## 環境 健康及安全管理計畫

[EVAPCO 冷卻水塔台灣總代理]

7	高架作業未依規定配戴及使用安全帶。	每人每次罰款 2,000 元
8	每日收工後應完成工地之清潔及安全工作、剩料整齊排列、垃圾及廢棄物分類裝袋運至指定地點，違反者經通知若仍未改善，工務所即代僱點工處理。	每日罰款 2,000 元。 並扣代僱點工兩倍之罰款
9	高空電焊作業之火花，未依規定做好防護措施，致火花濺落經通知仍未改善或引發火災者。	每件罰款 2,000 元， 第二次以後則採加 (4,000 元) 累進方式罰款。
10	電焊機未安裝自動電擊防止裝置或裝置失效。	
11	未經許可擅自拆裝及操作供電設備。	
12	電線絕緣不良，以致開關跳脫影響供電作業，經通知仍未改善。	
13	電源線直接鉤掛於開關上或未接於負載側，經通知仍未改善者。	
14	氧氣乙炔鋼瓶倒臥，未依規定直立固定於推車上，或未依安全標準儲放鋼瓶。	每次罰款 1,000 元。
15	工地內穿用拖鞋、涼鞋者。	每次罰款 1,000 元。
16	下班收工之前未將不用電源開關關閉，經通知仍未改善。	每次罰款 1,000 元。
17	施工給水用管有破損漏水現象，經通知仍未改善。	每次罰款 1,000 元。
18	施工用水未節制使用，有浪費或漫流情形，經通知仍未改善。	每次罰款 1,000 元。
19	未經所有人同意，擅自取用他人工程材料或機具	每次以挪用材料價值的三倍罰款，未達 1,000 元以 1,000 元罰款。
20	護欄或欄杆等安全設施及警示設施拆除未隨後復原。	每次罰款 2,000 元
21	安全圍籬未經監工許可而任意拆除或未依原樣復原。	另代復原費用依第 8 條處理。
22	未依規定做自動檢查 (定期/重點/作業檢點)。	每次罰款 2,000 元，罰款 3 次若仍未改善，則暫停計價直至改善為止。
23	經通知仍未填送安全衛生相關報表或資料者。	
24	拒絕簽收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項之通知書者。	
25	承攬商派駐工地安全衛生人員經通知未到場執行任務。	
26	在工地內嚴禁嬉戲追鬧、打架等動作。	10,000 元/次，並停止計價一次
27	在工地內飲酒、吸食迷幻藥。	10,000 元/次
28	在工地內雇用或使 16 歲以下之人員進入工地。	5,000 元/次
29	在工地內隨便吐擯椰汁及大小便者。	1,000 元/次
30	在工地內吃完便當及飲料罐隨意丟棄垃圾者。	2,000 元/次
31	進入工地未遵從工地人員 (或保全人員) 指揮。	3,000 元/次
32	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三十一條造成勞工死亡者。	10,000 元/次
33	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第三十二條或造成勞工罹災受傷者。	5,000 元/次
說明	<p>1. 通知改善部份，工務所得以會議、書面或口頭通知之，承攬商之公司負責人、工地負責人及工地幹部均為可被通知對象。</p> <p>2. 違反規定者，工務所另以書面通知違反項次及罰扣金額，簽收通知書後，如有廠商異議，請於七天內以書面提出申訴。若拒絕簽收通知書或未於期限內提出異議，工務所即逕行罰款，不另行通知。</p> <p>3. 違反者依工程合約承攬之廠商為罰扣對象，若因違反規定致發生意外或災害，承攬商應負民事賠償及刑事全責。</p> <p>4. 罰扣款項自乙方當期應領之計價款內逕行扣除。</p>	

### 第四章 現場防護計畫

#### 一、電腦設備防護

1. 施工期間應盡可能移至安全地方，如現場不可移動應將其防護。
2. 防護需用非親水性材質，包覆需完整且不可有破洞情形發生。
3. 如設備需散熱時，包覆應保持進風及排風順暢。



空調系統節能 翻修 汰換 甲級空調承裝業 [www.thermostat.com.tw](http://www.thermostat.com.tw)



[EVAPCO 冷卻水塔台灣總代理]

4. 如需施作有粉塵工作應盡可能在室外或安全區域，避免影響機房電腦作業。

## 二、 火災及水災防護

### 1. 火災防護

- (1) 管件切割及燒焊作業時不可在機房施作，應於指定施工區域施作，在施工區域內應做防護措施。
- (2) 切割或燒焊區域地面應鋪放防火毯及放置滅火器。
- (3) 如需機房內施作時焊接作業時，應先提報動火申請，待同意後將消防偵煙系統隔離後方可施作，期施工期間地面及其周圍應鋪設防火毯及放置滅火器，並保持良好通風系統，必要時應裝設臨時強制排氣設備，避免偵煙誤動作及味道產生。
- (4) 如於高架地板下進行焊接作業時，應將地面鋪設防火毯及放置滅火器，如地板內有鋪設保溫板時應擴大防護面積，並將電氣管線包覆或遷移。

### 2. 水災防護

- (1) 進行原有管路拆除作業時，應了解管路最低處並進行排放水源，排放時應注意排水是否順暢有無堵塞情形，待完全排放完成後才可進行拆解。
- (2) 安裝完成後應先用空氣站壓，待無洩漏情形後才可進行補水。
- (3) 補水時應於施工區域下方完成防水措施，待完成後才可進行補水，如補水期間發生洩漏現象應立即停止補給水源，並將閥件關閉，待洩漏處維修完成後方可補水。
- (4) 如施工期間發生洩漏事件應全力完成補救措施，將其洩漏處上方閥件先行關閉，並將洩漏處周圍完成復原及清潔。

## 三、 用電防護

1. 施工期間所需臨時用電，需經業主同意後才可使用，使用前應注意用電容量及電盤額定範圍，不可造成跳電情形。
2. 使用前應先了解施工機具用電情形，電盤電源也應先行測量以免誤用，造成機具設備損壞及跳電情形。
3. 電焊機用電應獨立電源及開關，並確實完成接地。

## 四、 資訊防護

1. 施工人員進入機房施工前應填寫保密切結，待完成且結後才可進入施工。
2. 施工區域進入前應徵求業主同意才可進入，如無必要時不可擅入。



[EVAPCO 冷卻水塔台灣總代理]

## 環境 健康及安全管理計畫

3. 重要資訊機房如需進入，應由業主陪同進入。

### 第五章 垃圾清潔計畫

1. 於施工作业前訂定臨時廢棄物堆置區，並將範圍規劃，個人廢棄物不可堆置制區域內，如有腐敗及味道產生之廢棄物不可堆放，應當日清理完成，以免造成病媒傳染途徑。
2. 於每天工作結束後，將施工地區所有廢料，垃圾清理，放入廢料袋內搬運至指定之地點，每日搬離工地棄置。於施工地區之工作暫時告一段落時，須清理該施工地區內之廢料及垃圾，並搬運至指定之地點。
3. 大型廢棄物於工作結束後，將所有廢料統一整理至臨時廢料堆置區，並規劃統一時間派遣車輛清運。